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2月23日，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汪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金汪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选举王红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并同意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选举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监事会主席，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中选举公司监事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附件：

王红：女，中国国籍，1972年生，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8年就职于丰度电气（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09年至2016年就职于上海中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总监；2017年至今就职于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红女士通过天津巴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